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9-078

债券代码：112420

债券简称：16潮宏01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77,776,9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59%）的股东汇光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光国际”），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27,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98%。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汇光国际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否	77,776,920	8.5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安排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减持数量不超过 27,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8%。

5、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6、减持价格：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汇光国际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已经履行完毕，汇光国际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于2011年1月28日解除限售。本次减持不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内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以及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拟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内，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汇光国际《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